



# 最高檢察署新聞稿

Supreme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2 年 10 月 6 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官長室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吳怡明

聯絡電話：23167688

---

**苗栗地檢署 9 月 24 日查獲全國第 1 件總統大選網路賭盤案**

**檢察官向上溯源緝獲主嫌；查扣機具及不法利得**

**聲請羈押被告**

**展現除惡務盡的決心**

**檢察總長今（6）日上午親赴苗栗地檢署嘉勉同仁並補助查察費用**

## **一、苗栗地檢署檢察官張亞筑 9 月 24 日查獲全國第 1 件總統大選網路賭盤案**

苗栗分局提早積極布雷，接獲情資有網站從事「中華台北總統大選 2024」選舉賭盤，報請苗栗地檢署張亞筑檢察官指揮偵辦，於 9 月 24 日聲請搜索票，在臺南搜索查獲嫌犯，隨後在高雄緊急搜索，查獲主嫌及賭博機具，總共查獲被告 6 人，查扣電腦主機 12 台、螢幕 15 台、手機 34 支、監視器 3 台、網路分享器 3 台及不法利得約新臺幣 36 萬元，並聲請羈押，現正持續向上溯源追查。

## **二、邢總長表示：「苗栗地檢署檢察官在蔡檢察長領導下，劍及履及，從苗栗到臺南直奔高雄，棄而不捨釐清案情，並聲請羈押被告，查扣不法利得，展現堅定的執法決心，令人欽佩。」**

苗栗地檢署蔡宗熙檢察長指出：「因司法警察機關提早布建地雷、用心經營、適時引爆因而破獲本案，苗栗地檢署後續將更積極查緝偵辦妨害選舉公正性案件，有信心辦好 113 年二合一選舉查察工作」。

**三、邢總長表示：「選舉賭盤案件絕非小事，此涉及重大公共利益，檢察官應積極向上溯源，妥適運用強制處分，表現出嚴正執法的態度及決心。」**

總長親赴苗栗地檢署嘉勉參與本案偵辦之主任檢察官廖倪凰、莊佳瑋、檢察官張亞筑、彭郁清及書記官，並補助選舉查察業務工作費30萬元，支援地檢署持續推展選舉查察工作。邢總長表示：「選舉賭盤案件涉及公共利益與國民感情，絕對不是小事，檢察官積極向上溯源，展現檢察官堅定、積極辦案態度及嚴辦選舉賭盤決心。尤須考量現今網路博奕的重大影響力，網路賭盤勢必嚴重影響國內選舉公正性，惡性遠超現金買票，妥適運用強制處分，以收嚇阻之效」。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表示：「苗栗地檢署去年查賄績效良好，今年在蔡檢察長領導之下，苗栗查賄團隊嚴查速辦網路賭盤，勢必讓有心效法者產生警惕功能。」

**四、選舉賭盤已修法明定刑責，最重可判處5年有期徒刑，並增訂選舉獎金最高五百萬元，鼓勵民眾檢舉，籲不法之徒勿心存僥倖，檢警調必將嚴查速辦**

選舉（網路）賭盤嚴重影響國內選舉公正性，相關規範及刑責已完成修法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03條之1、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88條之1），最重可判處5年有期徒刑，檢警調必將嚴查速辦。

選舉（網路）賭盤增訂檢舉獎金最高至新臺幣500萬元，執法機關絕對做好檢舉人之身分保密，鼓勵民眾踴躍撥打0800-024099#4專線檢舉，共同營造一個乾淨的選舉環境。



